

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

九财农指〔2022〕78号

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资金的通知

市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按照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1〕43号）精神及《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（数字农业）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赣农规计字〔2022〕22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将资金下达到你局（详见附件1），待项目实施后再由你局拨付给项目实施主体，资金请列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”。

此次下达资金，主要用于数字农业项目，用于支持市、县

农产品运营中心开展农产品网络销售。具体参照市级下达的绩效目标和任务清单（详见附件2）。为持续推进加快推进数字农业发展，市农业农村局印发《九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九江市贯彻落实2022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（数字农业）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九农局办字〔2022〕43号），明确了相关工作目标和任务，请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抓好落实，加快项目的实施，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对照《绩效目标表》细化绩效目标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资金分配表
2. 2022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（市、区）	单位	数字农业	备注
1	市本级	市农业农村局	69	
全市合计			69	

附件 2

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专项(项目)名称	省级现代农业专项(数字农业)			
省级财政部门	江西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江西省农业农村厅	
市级财政部门	九江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九江市农业农村局	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金额总额	69		
	其中:省级补助	69		
	地方补助			
年度目标	目标:支持市、县农产品运营中心开展农产品网络销售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线上平台销售本地农产品数额	≥100 万
			赣农宝平台销售额占比	≥30%
		质量指标	非脱贫奖补比例	≥5%
			脱贫县奖补比例	≥8%
			九江农产品线上销售	显著提升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率	及时拨付
	成本指标	农产品运营中心降本增效	≥10%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增长	≥10%
		社会效益指标	市、县农产品运营中心网络销售额提升	显著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市、县农产品运营中心建设满意度	80%以上	

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27 日印发